

关于举办“第八届全国大学生生命科学竞赛”的通知

各高等学校：

为培养大学生的创新意识、实践能力和团队精神，拓宽科学视野，增强社会责任感，促进生命科学学科教学改革，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在教育部高等学校大学生物学课程教学指导委员会、教育部高等学校生物科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教育部高等学校生物技术与生物工程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教育部高等学校食品科学与工程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高等学校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联席会和《高校生物学教学研究（电子版）》杂志共同倡议下，由全国大学生生命科学竞赛委员会设立了全国大学生生命科学竞赛，竞赛分为科学探究类和创新创业类两个赛道，每年举办一届。现将“第八届全国大学生生命科学竞赛”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竞赛组织机构

1. 全国大学生生命科学竞赛委员会

主任委员：乔守怡（复旦大学）

副主任委员：（按姓氏拼音排序）

陈 峰（上海交通大学）

陈建群（南京大学）

陈向东（武汉大学）

顾红雅（北京大学）

李 珍（清华大学）

吴 敏（浙江大学）

吴雪梅（高等教育出版社）

张雪洪（上海交通大学）

委员：（按姓氏拼音排序）

陈广文（河南师范大学）

苍 晶（东北农业大学）

陈凌懿（南开大学）

陈湘定（湖南师范大学）

陈双林（南京师范大学）

蔡永萍（安徽农业大学）

窦晓兵（浙江中医药大学）

冯虎元（兰州大学）

宫 磊（东北师范大学）

郭卫华（山东大学）

霍丹群（重庆大学）

胡红英（新疆大学）

洪一江（南昌大学）

何英姿（南宁师范大学）

贾凌云（大连理工大学）

李东明（内蒙古大学）

林宏辉（四川大学） 王锐萍（海南师范大学）
翁庆北（贵州师范大学） 王玉炯（宁夏大学）
王祎玲（山西师范大学） 肖 衡（云南大学）
谢志雄（武汉大学） 于静娟（中国农业大学）
闫亚平（陕西师范大学） 周春江（河北师范大学）
张 雁（中山大学） 左正宏（厦门大学）

竞赛委员会秘书处

科学探究类赛道：生物学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浙江大学）

秘 书 长：吴 敏（浙江大学）
副 秘 书 长：王 莉（高等教育出版社）
秘 书：霍颖异（浙江大学） 王国强（浙江大学）
 龚 莺（浙江省微生物学会）

创新创业类赛道：生命科学与技术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上海交通大学）

秘 书 长：张雪洪（上海交通大学）
副 秘 书 长：张 萍（上海交通大学）
秘 书：欧一新（上海交通大学） 龚 莺（浙江省微生物学会）

2. 全国大学生生命科学竞赛监督委员会

科学探究类赛道

主任委员：林志新（上海交通大学）

副主任委员：（按姓氏拼音排序）

李宗芸（江苏师范大学） 余龙江（华中科技大学）

委员：（按姓氏拼音排序）

安建梅（山西师范大学） 陈善元（云南大学）
崔 瑾（南京农业大学） 杜俊波（四川农业大学）
樊守金（山东师范大学） 何华勤（福建农林大学）
江文正（华东师范大学） 李卫国（河南师范大学）
孟 巍（东北师范大学） 盛 清（浙江理工大学）
田 青（甘肃农业大学） 王傲雪（东北农业大学）
向本琼（北京师范大学） 薛 磊（复旦大学）
朱国萍（安徽师范大学）

创新创业类赛道

主任委员：滕利荣（吉林大学）

副主任委员：（按姓氏拼音排序）

钱国英（浙江万里学院） 张学武（延边大学）

委员：（按姓氏拼音排序）

胡蓓娟（南昌大学） 康现江（河北大学）

李海燕（海南大学） 潘继承（湖北师范大学）

潘志明（扬州大学） 苏海佳（北京化工大学）

王 敏（天津科技大学） 武晓刚（太原理工大学）

乙 引（贵州师范大学） 俞嘉宁（陕西师范大学）

臧建业（中国科学技术大学） 张嘉宁（大连理工大学）

张亚歌（河南大学） 朱咏华（湖南大学）

庄英萍（华东理工大学）

二、参赛条件

1. 参赛对象

全日制非成人教育的各类高等院校在校本、专科生，参赛资格由所在学校确认，报名时须为在校生。

2. 参赛团队

科学探究类每支参赛团队由 1~2 名指导老师和不超过 5 名学生组成，每位老师当届指导的参赛团队数最多不能超过两支，且作为第一指导老师的只能有一支参赛团队。创新创业类分为创新组和创业组，每支参赛团队由 1~2 名指导老师（所有指导老师必须在成果或作品中有署名）和不超过 6 名学生组成，每位学生最多可参加当届竞赛创新组和创业组各一个项目，且只能作为一个项目的负责人。

三、参赛细则

本届竞赛的时间安排、竞赛规则、网络评审标准和竞赛网站操作手册详见附件 1、2、3。

四、联系方式

1. 竞赛委员会秘书处

科学探究类赛道：生物学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浙江大学）

秘书长：吴 敏（wumin@zju.edu.cn）

联系人：王国强（bgs@zju.edu.cn）

霍颖异（huoyingyi@zju.edu.cn, 0571-88206134-210, 13819128939）

龚 莺（gy934@zju.edu.cn, 0571-88206048, 18868802987）

创新创业类赛道：生命科学与技术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上海交通大学）

秘书长：张雪洪（xuehzhang@sjtu.edu.cn）

联系人：张 萍（appleping@sjtu.edu.cn, 17717361628）

欧一新（yixinou@sjtu.edu.cn, 15221081571）

龚 莺（gy934@zju.edu.cn, 0571-88206048, 18868802987）

2. 决赛承办单位

科学探究类赛道：南京师范大学

联系人：胡志刚，025-85891050, 13814007806, 23577188@qq.com

戴亦军，025-85891341, 13357808751, daiyijun@njnu.edu.cn

创新创业类赛道：青岛科技大学

联系人：耿 赛，0532-84022923, 13583202901, gengsai@qust.edu.cn

殷佳珞，0532-84022923, 17852838263, yinjialuo@qust.edu.cn

3. 全国大学生生命科学竞赛官方网站

网址：www.culsc.cn

联系人：马晖（hui-m@foxmail.com, 0571-88206048, 18725902821）

魏炜（njletdz@163.com, 18752027339）

附件：

1. 第八届全国大学生生命科学竞赛（科学探究类）参赛细则
2. 第八届全国大学生生命科学竞赛（创新创业类）参赛细则
3. 全国大学生生命科学竞赛网站操作手册

全国大学生生命科学竞赛委员会

2022年9月13日

CULSC

附件 1

第八届全国大学生生命科学竞赛（科学探究类）参赛细则

一、时间安排

2022 年 9 月 13 日，下发竞赛通知，开始网络报名。

2022 年 11 月 30 日，网络报名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研究综述和实验设计上传截止。

2023 年 3 月 31 日，报名费收费、缴费凭证上传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实验记录、论文、心得上传截止。

2023 年 7 月，网络评审和省赛。

2023 年 8 月入围项目参加全国决赛。

截止时间均为当天 24 点。

二、缴费说明

各校参赛队请在研究综述和实验设计上传后，在 2023 年 3 月 31 日前按如下账号缴纳报名费 400 元/队。报名费一经缴纳，不予退还。

账户名：南京师范大学

账 号：浦发银行南京分行

开户行：077404291026758

为便于管理，原则上以学校/学院为单位进行缴费，**汇款时请务必备注“××学校/××学院生命科学竞赛报名费”**，团队单独缴费请务必备注“**团队编号+生命科学竞赛报名费**”。以学校或学院为单位进行缴费的团队可以请学校管理员登录系统，统一勾选缴费状态并上传凭证。单独缴费的团队请于缴费截止日期前上传缴费凭证。缴费凭证可以是手机银行、网上银行等转账截图，银行柜台转账回单照片。

缴费完成如需开具发票，请发送邮件至邮箱：shasha@njnu.edu.cn。联系人：沙莎，手机号：13776637569；胡志刚，手机号：13814007806。

本次竞赛报名费统一使用增值税普通电子发票，缴费后请务必发送邮件，以便开具和收取电子发票。邮件内容：（1）缴费凭证；（2）相关开票信息：单位名称+纳税人识别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3）团队编号；（4）其他开票要求。

请各参赛队详细阅读本说明并照此执行，竞赛委员会没有授权其他单位收费，谨防诈骗。

三、竞赛规则

- 1. 参赛内容：**围绕生命科学相关领域的科学问题，鼓励跨学科领域，开展自主性设计实验或野外调查工作，寻找解决生命科学问题的有效方法。旨在培养大学生的社会责任感、创新意识、团队精神和实践能力，掌握与生命科学领域有关的调查、监测、检验、检疫、诊断、分析、预防和控制在基本实验技术与方法。各参赛队利用课余时间进行实验设计，开展实验研究或野外调查，记录实验或调查过程，获得实验或调查结果，进行分析，形成作品，撰写论文。
- 2. 学科分类：**竞赛报名时根据参赛内容，按要求选择研究方向，以方便分配评审专家。
- 3. 自主原创：**同类项目、模板式内容请勿重复参赛，强调学生自主选题和选题的原创性。已参赛过的实验内容不能重复参赛。
- 4. 项目信息：**规范项目信息，报名时团队编号按报名顺序统一编号；**项目名称、团队成员和指导老师**在**2023年6月30日前可增减、调整**，网络评审开始后**不再修改**。
- 5. 参赛限项：**每届竞赛每位指导老师的名字最多只能出现两次，作为第一指导老师只能指导一支团队。每支参赛团队学生人数不能超过五名。每位学生在校期间最多只能参加二次竞赛，并只能作为主力队员（前三位）参加一次。
- 6. 项目时间：**原则上要求参赛项目发生在当届竞赛时间内，实验材料（如植物）受季节性影响的项目，可按研究实际开展日期如实填写实验记录。
- 7. 材料递交：**立项报告（研究综述和实验设计）→实验记录→论文和心得。**实验记录每天只能上传一份**，摘要不超过 50 字符，文本框中内容必填，且不超过 500 字符，实验结果和分析可以图片或数据文字的形式通过附件上传。研究综述和实验设计在该材料上传截止日期前可删除修改，实验记录上传当日 24 点前可删除修改，论文和心得在该材料上传截止日期前可删除修改。**每支参赛团队最多只能上传 30 次实验记录**。实验记录请使用竞赛官网“下载中心”的模板，标明每份实验记录发生时间。各项材料全部提交才能进入网络评审。请在 2023 年 3 月 31 日前完成缴费凭证上传，否则将影响后续材料上传。
- 8. 信息规避：**所有材料上传前都有信息泄露提醒框。网络评审时若发现材料中存在信息泄露，该项目总分将做零分处理。

9. **自行查重：**论文提交前请自行查重，重复率不超过 20%，提交后论文不再修改，根据省赛、全国决赛要求提交查重报告，无须上传系统。
10. **网评专家：**系统根据项目研究方向匹配 5 位网络评审专家，对每个项目进行评审，评分差异太大时，将安排第 6 位专家进行评审。
11. **答辩材料：**从网络平台统一下载所有参加决赛项目的研究综述、实验设计、实验记录、论文和心得，每个项目一个文件夹，由竞赛委员会秘书处负责准备。
12. **省赛要求：**省赛决赛中网络评审成绩占比不低于 50%。原则上同一学院推荐国赛决赛团队数不超过所在省（市、自治区）总推荐团队数的 15%。
13. **决赛团队：**根据网络评审成绩各省（市、自治区）进行省级决赛，没有省赛的地区可根据网络评审成绩排名，推荐参加本届决赛项目，角逐全国大学生生命科学竞赛科学探究类赛道一、二等奖。各省（市、自治区）进入决赛的团队数量为有效参赛团队数量的 6%。
14. **奖项设置：**一等奖 2%、二等奖 4%、三等奖 10%、优秀组织奖等单项奖。
15. **数据保管：**竞赛结束后，竞赛网络平台把所有数据第一时间交给竞赛委员会秘书处保管。
16. **证书信息：**网络评审开始后，项目名称、指导老师和队员信息不能更改，获奖证书将按网络评审开始后的团队信息颁发。
17. **设立监督委员会：**设监督委员会，并设立奖项公示、投诉和撤销制度。经查实竞赛项目作假的，将取消原获奖项并通报所在学校和省赛委员会。
18. **反馈渠道：**如果在竞赛过程中遇到实际问题，可通过邮箱或电话联系竞赛委员会秘书处。

四、网络评审标准和要求

1. 网评内容及标准

网络评审的总分为 100 分，包括立项报告 20 分、实验记录 50 分、论文 25 分、心得 5 分。网络评审专家在评分过程中参照以下要求执行。

（1）立项报告（20 分）

研究综述 1 份（10 分）：围绕参赛队课题内容，阐述相应领域的最新研究进展，要求内容切题、信息正确、写作规范（不需要英文摘要，参考文献中的中文文献不需要翻译），字数 3000~6000 字（参考文献不计算在内），参考文献限一页。

实验设计 1 份（10 分）：应包括本研究的目的意义、研究内容、实验方案、技术路线、研究进度及预期成果。要求实验设计具有科学性、规范性和先进性。

（2）实验记录（50 分）

实验操作和过程要求尊重事实，认真严肃地在竞赛平台上记录实验数据和细节。要求上传实验过程原始记录和实验结果，摘要控制在 50 字符内，内容控制在 500 字符内，实验结果和分析可以图片或数据文字的形式通过附件上传，所有图表结论等须有产生过程。实验过程中出现失误或失败的，只要分析清楚，不影响得分。

评审专家重在对整个实验过程的评价，如实验工作量、实验技术、过程记录、实验结果、实验的真实性和学生的收获等。

（3）论文和心得（25+5 分）

在上述实验的基础上形成论文，论文正文不超过 4 页（包括中英文标题、中文摘要、正文和图表，不需要英文摘要），参考文献不超过 1 页。每个页面的要求如下：A4，页面不分栏，页边距左右 2 厘米、上下 2 厘米，正文 5 号宋体，单倍行距，摘要小 5 号，图表标题 6 号。

在完成所有实验记录和论文上传后，需要上传一份“参加本次竞赛的心得体会”，主要阐述实验过程中的问题、不足及思考，不超过 500 字符。

2. 扣分标准

（1）信息泄露总分零分处理：在所有上传材料中均不能出现参赛团队信息，包括学校名称、团队编号、学生及指导老师等相关信息，一旦发现，网络评审总分作零分处理。

（2）论文版面超出规定要扣分：正文不能超过 4 页，包括中英文标题、中文摘要、正文和图表，参考文献不超过 1 页。网络评审时多 1 页总分扣 3 分，多 2 页总分扣 6 分，以此类推。

（3）论文内容与实验记录不符：根据不符程度，总分扣 10-20 分。

（4）结论没有形成过程：实验记录和论文中的图表结论等没有数据和形成过程，根据情况，总分扣 10-20 分。

3. 评分规则

（1）评审专家：从与参赛团队研究方向匹配度较高的专家中优先选择，每支团队由 5 位专家评审，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网评最终成绩为 3 位专家的

平均分。统计 3 位专家评审误差比例，设置打分极差，如果 3 位专家的分值相差超过 10 分，将请第 6 位专家评审，重新计算平均分。

(2) 网评专家评审质量的评估：在网评过程中，网络平台及时评估网评专家的工作。网评中出现打“0”分时，要求评审专家填写原因。出现评分异常的专家，网络平台要及时通知竞赛委员会秘书处处理。每年统计分析每位专家的评审质量，并在竞赛委员会内公布和讨论评审质量，对于不认真负责的评审专家，将不再聘任。

4. 问题反映途径

如果专家在网评中遇到实际问题，请以书面形式整理好通过邮件及时上报给竞赛委员会秘书处，秘书处会针对所提问题集中讨论，并将结果及时反馈给网评专家。

附件 2

第八届全国大学生生命科学竞赛（创新创业类）参赛细则

一、时间安排

2022 年 9 月 13 日，下发竞赛第一轮通知。

2023 年 1 月上旬，下发竞赛第二轮通知。

2023 年 2 月 1 日-5 月 3 日，网络报名（申报系统将于 2022 年 5 月 3 日 24:00 关闭）。

2023 年 5 月上旬，报名费收费、缴费凭证上传截止。

2023 年 5 月中旬，资格审查。

2023 年 5 月下旬 6 月上旬，网络评审。

2023 年 6 月中下旬，省赛。

2023 年 7 月初，入围决赛项目公示。

2023 年 7 月下旬或 8 月初，全国决赛。

此轮通知为创新创业类赛道首轮通知，详细时间安排、缴费说明、竞赛规则等以第二轮通知为准。

二、竞赛分组及内容要求

竞赛分创新组和创业组，参赛团队通过竞赛网络平台进行报名并按要求提交相关材料。（已获国家级及以上奖励的作品不在上述参赛范围之列）

1、创新组：生物、食品、医学、药学、农学、环境等相关专业在校本、专科生参加创新实验取得的成果，成果形式包括学术论文（应为已发表或已录用学术论文，如为综述类论文或会议论文摘要不可以申报大赛）、发明专利（已受理申请、公开、授权）、软件著作权等。参赛选手之一须为成果的前三贡献者（共同作者按自然排序的前三位）。创新类作品重点关注其科学性与创新性、规范性、申请学生的贡献度。

2、创业组：参赛团队需完成一份具有市场前景的生命科学相关技术、产品或服务的创业计划书；创业组分为实践类和创意类，实践类项目成员之一须为公司股东（若仅有指导教师为股东，不能作为实践类项目）。创业类作品重点关注其技术创新与经济性、规范性、申请学生的贡献度。

三、网络提交材料要求

1. 本届大赛作品通过网络平台进行申报。
2. 创新组提交材料：报名表、作品申报书、佐证材料（包含发表论文、接收函、专利证书等）。
3. 创业组提交材料：报名表、作品申报书、佐证材料（包含创业计划书、专利证书等，实践类项目需附营业执照和有效股东证明等）。
4. 参赛学校可申请学校管理员账号，申请方式详见创新创业类赛道第二轮通知。

四、竞赛规则

1. 学科分类：竞赛报名时根据团队的参赛内容，按要求选择研究方向，以方便分配评审专家。

2. 项目信息：规范项目信息，报名时队名由网络系统提供，按报名顺序统一编号；项目名称、团队成员和指导老师的信息在资格审查开始前可修改，资格审查开始后不能修改。

3. 参赛资格：全日制非成人教育的各类高等院校在校本、专科生都可组队报名参赛，参赛资格由所在学校确认，报名时须为在校生。不能跨校申报，即同一个项目必须为同一学校，但可以在同校跨院系申报。

4. 参赛限项：每支参赛团队由1~2名指导老师（指导教师指导项目数没有限制，指导老师但必须在成果或作品中有署名）和不超过6名学生组成。每位学生当届竞赛最多可参加创新组和创业组各一个项目，且只能作为一个项目的负责人。

5. 竞赛内容和形式：

1) 创新组：参赛团队参加创新实验取得的成果，成果形式包括学术论文（应为已发表或已录用，如为综述类论文或会议论文摘要不可以申报大赛）、发明专利（已受理申请、公开、授权）等。参赛选手之一须为成果的前三贡献者（共同作者按自然排序的前三位）。

2) 创业组：参赛团队需完成一份具有市场前景的生命科学相关技术、产品或服务的创业计划书，创业组分为实践类和创意类，实践类项目成员之一须为公司股东（若仅有指导教师为股东，不能作为实践类项目）。

3) 通过全国大学生生命科学竞赛网络平台进行报名并按要求提交相关材料。

4) 所有获奖项目使用过的成果只可参赛一次，不可因接收和发表跨年度重复参赛；

5) 在网络平台完成材料提交的团队，经过材料初审确认参赛资格，确认有效的团队进行全国统一网络评审，根据网络评审成绩决定决赛团队，角逐一等奖和二等奖，三等奖根据网络评审成绩或者省赛成绩认定。

6. 奖项设置和证书：创新创业类设置一等奖、二等奖和三等奖，总获奖比例不超过 35%。单项奖将设最佳报告奖、优秀报告奖。优秀指导教师奖设一等奖、二等奖和三等奖，级别根据所指导的参赛队奖项级别确定。优秀组织奖比例占参赛高校数的 15%，同一高校组织参赛项目数不少于 5 项，并至少有一项进入决赛，根据各高校的大赛成绩得分、参赛组数得分和大赛组织情况得分综合评定。

计算方式如下：

优秀组织奖得分 = 各高校的大赛成绩得分（占 70%）+ 参赛组数得分（占 20%）+ 组织情况得分（占 10%）

各高校大赛成绩得分（最低 2 分，最高 70 分）

公式 1： $V = \text{特等奖} * 5 + \text{一等奖数} * 3 + \text{二等奖数} * 2$ （V：各校大赛成绩得分）

公式 2： $X = 2 + \left[\frac{(70 - V_{\max})}{(2 - V_{\min})} \right] * (V - 2)$

（ V_{\max} :大赛成绩最高分， V_{\min} :大赛成绩最低分，X:各校大赛成绩得分）

注： V_{\max} 大于 70 时，大赛成绩得分按照公式 2 计算。

参赛组数得分（20 分）

参赛 20 队以上，20 分；参赛 10-19 队，15 分；参赛 5-9 队，10 分。

组织情况得分（10 分）

评定方法为：各参赛单位基本分按 10 分计，违背下列规定后扣相应分。

参赛团队迟到者，每组扣 3 分；

参赛团队不听从指挥，不遵守有关规定，秩序混乱者，扣 3 分；

参赛院校不配合主办单位组织工作者，扣 3 分；

参赛团队无管理员（联系人）者，取消优秀组织奖评审资格；

有抄袭、剽窃等违背科学道德者，取消优秀组织奖评审资格。

7. 材料递交：

1) 创新组提交材料：报名表、作品申报书、佐证材料（含发表论文、接收函、专利证书等）。

2) 创业组提交材料：报名表、作品申报书、佐证材料（含创业计划书、专利证书等，实践类项目需附营业执照和有效股东证明等）。

8. 证书制作：资格审查开始后，项目名称、指导老师和队员信息不能更改，获奖证书将按资格审查开始后的项目信息颁发。

9. 设立监督和仲裁委员会：设监督和仲裁委员会，并设立奖项公示、投诉和撤销制度。经查实竞赛项目作假的，将取消原获奖项并在竞赛网络平台公示。

10. 反馈渠道：如果在竞赛过程中遇到实际问题，通过电话或邮件联系秘书处。如果专家在网评中遇到实际问题，请以书面形式整理好通过 e-mail 及时上报给竞赛委员会秘书处，秘书处会针对所提问题集中讨论，并将结果及时反馈给网评专家。

五、网评参考标准

创新类作品（学术论文）网评参考标准

序号	考核点	分值	要求	得分
1	申报材料规范性	10	作品应包括申报书、佐证材料（发表论文原文、接收论文原文及接收函）。专业语言规范，表述简洁清晰。	
2	选题的科学性	10	选题有科学依据，具有科学或实用价值，难易程度适合本科生。	
3	技术路线的合理性	10	研究采用的技术、方法科学合理。	
4	结果的可信性	25	数据的处理与分析规范准确，实验具有可重复性。	
5	实验结论的学术意义	15	研究结论提出了新的科学理论或科学问题，或对前人的观点或结论作了哪些修正、补充、发展、证实或否定。	
6	作品的创新性	20	在理论、应用、技术、方法、工艺、结构、产品等方面具有独到之处，或填补某一领域空白。	
7	作品的研究成果	10	SCI 论文、EI 论文、核心论文、非核心论文等作品的研究水平。	
总分				

备注：

1、综述类论文、会议论文摘要不可以申报大赛。

2、评审时根据考核点对应的分值进行打分，在系统中可以直接填写总分，小项分值可选填。

要求：请各位评审专家要遵守国家关于知识产权保护的相关法律规定，未经项目团队同意，不得擅自向第三方传播及公开未发表的作品、创业计划书内容，或将其用于商业目的；同时希望评审专家对评审工作严格保密，未经大赛组委会同意，不得擅自透漏评审工作细节。

创新类作品（科技发明）网评参考标准

序号	考核点	分值	要求	得分
1	申报材料规范	10	作品应包括申报书、佐证材料（授权发明专利提供权利要求书、说明书及专利证书、申请未授权专利提供权利要求书、说明书、或软件著作权证书）。专业语言规范，表述简洁清晰。	
2	科学性	25	技术发明具有一定的科学价值和实用价值，具有开发应用可行性。	
3	先进性	30	在理论、应用、技术、方法、工艺、结构、产品等方面的技术具有一定创新性，技术方法处于国内领先水平。	
4	现实意义	35	科技发明成熟度高，具有较好的应用推广价值，预计能够产生较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总分				

备注：

1、仅限科技发明类专利（或软件著作权）申报。实用新型专利、外观设计专利不能参与评审。

2、评审时根据考核点对应分值进行打分，在系统中可以直接填写总分，小项分值可选填。

要求：请各位评审专家要遵守国家关于知识产权保护的相关法律规定，未经项目团队同意，不得擅自向第三方传播及公开未发表作品、创业计划书内容或将其用于商业目的；同时希望评审专家对评审工作严格保密，未经大赛组委会同意，不得擅自透漏评审工作细节。

创业类作品网评参考标准

序号	考核点	分值	要求	得分
1	申报材料规范	10	作品应包括申报书、佐证材料（创意类提供创业计划书；实践类提供创业计划书及营业执照）。专业语言规范，表述简洁清晰。	
2	公司概况	10	对公司名称、成立背景、发展规划、公司文化、知识产权等基本情况有清晰的介绍，具有明确的企业文化和发展规划。	
3	技术与产品	25	描述详细、清晰；产品或服务优势明显，且适应现有消费水平；对技术前景判断合理、准确；特点突出，有较高的商业价值；需求分析合理。	
4	市场与营销	25	市场分析：市场调查分析严谨、科学；详细阐明市场容量与趋势；对市场竞争状况及各自优势认识清楚，分析透彻；对市场份额及市场走势预测合理；市场定位准确。 竞争策略：公司市场定位准确；形象设计及创业理念出色；全盘战略目标合理明确。 营销策略：对国家相关政策及发展规划了解透彻；产品定义准确、成本及定价合理；营销渠道通畅；促销方式有效，具有吸引力；有一定创新；售后服务渠道完善；各发展目标合理，重点明确。	
5	公司组织及管理	10	公司组织结构严谨，职能明确；产权、股权分配合理；团队成员具有相关的教育活工作背景；能力互补且分工合作。	
6	财务与融资管理	10	财务报表清晰明了，且能有效揭示财务绩效；列出关键财务因素、财务指标和主要财务报表；财务计划及相关指标合理准确。 列出资金结构及数量、投资回报率、利益分配方式、可能的退出方式等；需求合理，估值全面；融资方案具有吸引力。	
7	风险与策略分析	10	对风险和问题认识深刻，估计充分；解决方案合理有效。	
总分				

备注：

- 1、创意类与实践类的区别在于，实践类为注册的公司、且要有销售业绩。
- 2、评审时根据考核点对应分值进行打分，在系统中可以直接填写总分，小项分值可选填。

要求：请各位评审专家要遵守国家关于知识产权保护的相关法律规定，未经项目团队同意，不得擅自向第三方传播及公开未发表作品、创业计划书内容或将其用于商业目的；同时希望评审专家对评审工作严格保密，未经大赛组委会同意，不得擅自透漏评审工作细节。

附件 3.

全国大学生生命科学竞赛网站操作手册

一、科学探究类赛道

1、 参赛注册

进入“竞赛入口”，选择“科学探究类”点击右下方“立即注册”，选择注册用户类型，根据提示完善信息。注册手机号和邮箱可作用户名登录，登录账号后点击“个人信息”可修改用户名和账号信息。往届已注册过的学生、指导老师不需重复注册。



2、 团队组建

团队组建有两种方式，队长组建和第一指导老师组建。两种方式均可完成组队报名，根据实际情况选其一即可。其中团队信息（队员的增减、排序）、项目名称、项目研究方向仅可在网络评审开始前修改，评审开始后不可操作。团队所有成员请确保都是“已加入”状态，否则无法进入网络评审。

2.1 队长组建

学生登陆后，点击“团队信息”“创建团队”，输入队员的姓名、身份证号及邮箱，创建团队的学生即默认为队长。一个团队原则上需 1-2 名指导老师，没有指导老师的情况下，团队也可创建。被添加的队员及指导老师需登陆个人账户，点击“同意”，即完成组队。在添加队员时请确认所填身份证号与队员

注册时的身份证号一致，注意字母 X 的大小写和空格，否则队员无法收到组队消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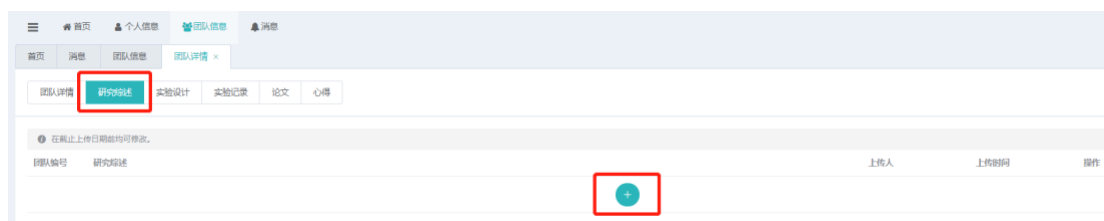
2.2 第一指导老师组建

第一指导老师登陆后，点击“团队信息”“创建团队”，输入队员的姓名、身份证号及邮箱可进行团队组建。被加入的学生及第二指导老师需要登陆个人账户点击“同意”，完成组队。

3、 材料上传

团队创建成功后，可开始上传材料。队员登录账号后，点击“团队信息”“查看”，点击相应按钮可上传材料。上传研究综述和实验设计后才可上传实验记录。研究综述、实验设计在该项上传截止日期前可修改，实验记录在上传当天 24 点前可修改，论文和心得在上传截止日期前可修改。若在报名费收费截止日前未上传缴费凭证的，则无法再继续上传材料，此时请联系竞赛委员会秘书处。在截止日期前完成所有材料上传才可进入网络评审，缺少某一项材料则无法进入网络评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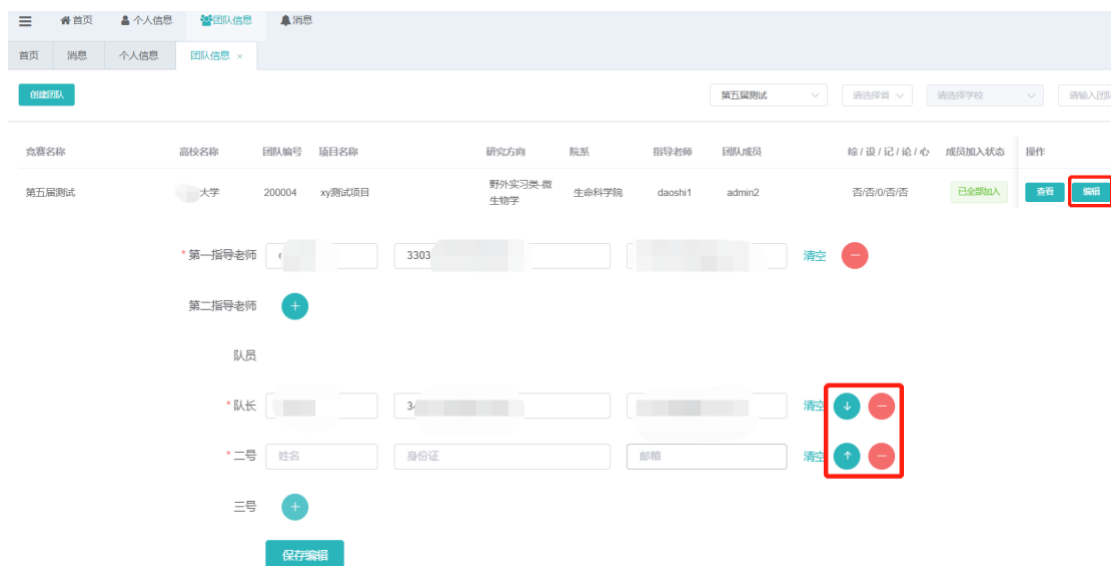




4、 账号权限

4.1 第一指导老师

第一指导老师可以修改项目名称、研究方向和团队成员。点击“团队信息”“编辑”，进入修改界面，可对团队成员进行增加删除并修改排序。



4.2 队长账号

队长账号可以修改项目名称、研究方向、团队成员和上传材料。点击“团队信息”“编辑”，进入修改界面，可对团队成员进行增加删除并修改排序。

4.3 队员账号

队员账号可以上传材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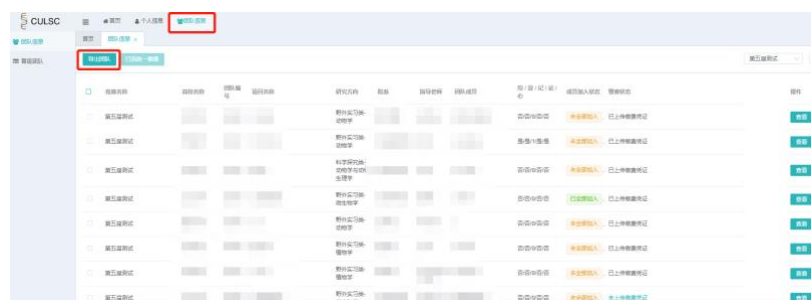
4.4 省管理员

省管理员账号可查看和导出本省各高校报名团队数、缴费团队数。可查看和导出省内各学校管理员的联系方式，便于联络。如需申请省管理员账号请与秘书处联系，一个省（市、自治区）原则上一位省管理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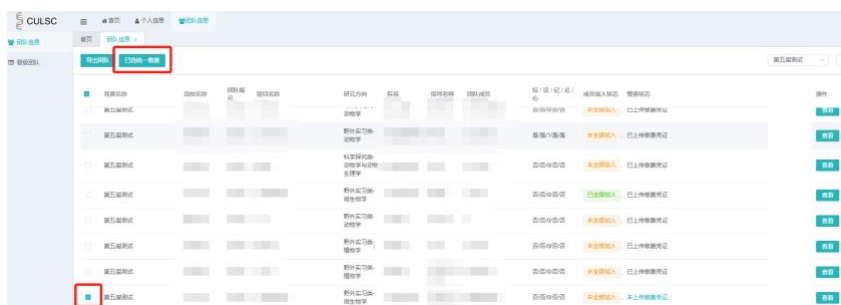


4.5 校管理员

校管理员可查看所在学校参赛团队报名信息，每支团队材料上传进度，可导出本校参赛团队的报名信息。如需申请校管理员账号请与秘书处联系，如果有多个学院参赛且分别管理的，一个学院可以申请一位管理员。



如果是学校或学院统一缴费，校管理员可以直接勾选团队，选择“统一缴费”，团队也可以自行单独上传。



二、创新创业类赛道

详见创新创业类赛道第二轮通知。

三、联系方式

网站使用过程中遇到问题请于工作日 8:30—17:00 联系竞赛委员会秘书处，其他时间请邮件联系。

联系人：马晖，座机：0571-88206048，电话：18725902821，邮箱：
hui-m@foxmail.com。